

通海县杞麓湖管理局财务部门2022年预算 重点领域财政项目 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通海杞麓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建设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专项资金

二、立项依据

依据上位《云南通海杞麓湖国家湿地公园总体规划（2014-2020）》、《杞麓湖流域水环境保护治理“十三五”规划》，2017年4月通海县林业局委托云南省林业调查规划院开展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本项目依据2017年12月《玉溪市通海县人民政府委托玉溪市水利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参与通海县杞麓湖流域水环境整治项目前期工作协议书》开展前期工作。可行性研究报告2017年6月由云南省林业调查规划院编制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由通海县发改局发改基〔2017〕78号批复项目估算总投资228768.5万元，采用PPP模式进行融资。

三、项目实施单位

通海秀杞生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四、项目基本概况

通过实施人工打捞、植被恢复等人工干预措施，修复高原湖泊生态系统，在有效保护的基础上，适度挖掘旅游价值和文化底蕴，开展生态教育，向公众展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通过项目建设，将湿地公园建设成为生态良好、景观优美、文化丰厚，有利于通海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国家湿地公园和重要的环境局域基地。

五、项目实施内容

通海杞麓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建设项目，位于云南省玉溪市通海县坝区北部，项目建设内容为湿地保护与恢复及配套工程，主要包括：（1）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2）农业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工程；（3）环湖沿湖截污；（4）生态巡护道路；（5）入湖河道治理；（6）南部底泥疏浚生态修复工程（十街小湾鸟类栖息地）共计六大部分。其中，湿地保护与恢复包括大新河河口湿地及湖滨带生态修复、者湾河河口湿地及湖滨带生态修复、红旗河河口湿地修复工程、中河河口湿地修复工程、纳古小海湿地及湖滨带生态修复、东北岸湖滨带、南岸湖堤生态修复工程（二期）、鸟类栖息地生态岛、南岸湖滨带保护与恢复工程、南岸湖堤生态修复工程（一期）、湿地公园综合服务区共 11 个分区域子项。

六、资金安排情况

依据《云南省通海杞麓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建设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第五十八条“本项目有经营收入，但经营收入不足弥补社会资本发的合理投资

回报，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回报方式，由政府通过财政补贴的形式给与经济补助，可行性缺口补助来源于县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2022年资金安排19637.89万元完全用于支出社会资本方合理的运营成本及还本付息。项目支出19637.89万元，较上年增加286.72万元，主要原因在于依据《云南省通海杞麓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建设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实施方案》测算及实际，还本付息、运营成本等当年资金成本增加。

七、项目实施计划

- 1、生态保育区，包含21.25公顷栖息地、2.88公顷植被恢复区、2.91公里驳岸中的绿化管养、驳岸维护费用及528.56公顷水面日常人工打捞、清理费用；
- 2、宣教展示区，需要日常维护园内界桩225个、界碑10块、规章制度标识牌1块、安全警示牌20块，暂定5年更换一次；
- 3、恢复重建区，包含1.22公顷湿地植物净化池的绿化管养费用，平均每年2.26万元；
- 4、项目进入运营期，开始进行还本付息。
- 5、其他运营维护费用。

八、项目实施成效

在项目移交完成后，财政部门组织有关部门对项目产出、成本效益、监管成效、可持续性、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应用等进行绩效评价，并按相关规定公开评价结

果。评价结果作为政府开展 PPP 管理工作决策参考依据。通过实施人工打捞、植被恢复等人工干预措施，修复高原湖泊生态系统，在有效保护的基础上，适度挖掘旅游价值和文化底蕴，开展生态教育，向公众展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通过项目建设，将湿地公园建设成为生态良好、景观优美、文化丰厚，有利于通海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国家湿地公园和重要的环境局域基地。